

2021年度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4
一、单位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7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7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1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二、收入决算表	13
三、支出决算表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3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4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5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7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2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件	35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全市环境保护地方标准和技术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海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处理有关跨县区的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海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陆地和海洋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海洋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地方大气、水、海洋、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

监督管理饮用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调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补偿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政策、规划、标准及规范。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委托，对我市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规定审批或审查重大开发建设区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点设置，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

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建设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测预警。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市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承担全市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省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组织开展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查。贯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制度，拟订生态环境保护督查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组织协调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工作，根据授权对各县区（管委会）、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省级、市级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查问责；指导县区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查整改工作。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目标责任落实情况考评工作。

（十一）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 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 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组织协调生态环境国际条约的履约有关工作，参与处理涉外生态环境保护事务。

(十五) 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六) 完成省生态环境厅，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 职能转变。生态环境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假设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建设美丽莆田。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8个科室，其中：列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	行政单位	25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总结：

1. 水环境质量方面。木兰溪、萩芦溪两大流域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为95%，排名全省第5位；小流域14个省控断面Ⅰ～Ⅲ类水质比例为100%，排名全省第3位；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近岸海域22个国省控点位水质优良（一、二类）面积比例为91.05%，排名全省第3位。2. 大气环境质量方面。全市空气优良天数比例为98.9%，较2020年提高3个百分点（2020年超标15天，2021年超标4天）；空气质量综合指数2.69，同比下降0.09；PM₁₀浓度均值40μg/m³，同比持平；O₃浓度均值133μg/m³，同比下降7μg/m³；PM_{2.5}浓度均值22μg/m³，同比持平。总的来说，六项主要污染物浓度同比“三平三降”：CO、PM₁₀和PM_{2.5}持平，NO₂、SO₂、O₃、分别下降6.2%、16.7%、5%。3. 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维持双100%。

主要工作成效和亮点：

1. 碧水保卫战提质扩面。一是木兰溪综合治理取得新的突破。新投运27座流域简易水质自动监测站，木兰河流域水质自动监测站增加至55座，通过水质在线监测和部门、属地的联动处置，构建了“监测吹哨、管养报到”工作格局。入河排污口整治完成99.77%，排名全省第2位。完成《莆田市木兰河流域保护条例》立法工作，自2021年12月1日起施行。二是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稳步推进。全面开展入海排污口“全口径”排查整治，按照“一口一策”完成分类整治61个。完成全市县级海漂垃圾“海上环卫”队伍组

建，基本消除入海溪流劣V类水体，443公里海岸线累计清理存量垃圾约495吨。三是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取得扎实成效。强化东圳水库“水华”风险防控，委托温州大学开展东圳水库藻类防控专项研究。加大农村饮用水源保护力度，全部完成省定54个“千人以上万人以下”农村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定。

2. 蓝天保卫战提速加力。

一是强化重点行业全过程VOCs管控。对全市涉VOCs企业进行现场帮扶，指导65家企业完成“油改水”，59家制鞋企业刷胶工位安装万向吸风罩，进一步提高了废气收集效率。二是加强移动源排气污染监管力度。在仙游、涵江各建设1套机动车黑烟抓拍设备，实现“天地车人”一体化监管。建立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I/M）制度，构建了生态环境部门检测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实施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市场监管部门监督检测的联合监管执法模式。三是强化大气污染治理科技支撑。委托中国科学院厦门城市环境研究所，每月分析环境空气质量并提出防控建议。开展VOCs及颗粒物走航，精准诊断我市VOCs及颗粒物污染的整体分布情况，进一步提高了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四是持续抓好施工扬尘专项整治。多次联合市住建局、城市管理局成立专项督查组，对34个在建工地开展现场督查，督促企业落实自查自纠主体责任，确保检查覆盖面和工作质量。

3. 净土保卫战提能强基。

一是强化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管控。完成首个污染地块治理修复项目（原恒赫五金电镀厂地块），现已可按规划开发利用。二是大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试点工作，初步建立以县域为单位“投、建、管、

运”一体化的治理格局，推进56个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投资3.36亿元。三是扎实开展“绿盈乡村”创建。2021年新认定“绿盈乡村”139个（其中“绿盈乡镇”2个），累计创建“绿盈乡村”713个，占比78.6%。

4. 环境监管服务提级增效。一是统筹推进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9+1”个问题，已完成整改“2+1”个；转办的357件信访件已全部办结销号。省环保督察48项整改任务已全部完成整改。二是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源头管控。完成市级“三线一单”成果编制，形成了覆盖全市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与国投云顶公司进行积极对接，协调收储已过期的二类可交易排污权氮氧化物5489.3124吨、二氧化硫685.4915吨。三是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联合开展“静夜守护”专项行动，形成了全省首例按日计罚、“政企噪声防治圆桌对话”联控联管等创新举措，并推动整治常态长效，专项行动期间受理噪声污染投诉件较去年同期减少8.5%。市县两级生态环境部门参与12345平台坐席接线，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工地施工噪声、餐饮油烟污染等问题。四是有序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成效纳入2021年度县区（管委会）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范围，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技术评估专家库，先后五轮摸排核查线索88条，共启动生态损害赔偿案例15起，已磋商成功6起。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3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8.6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1687.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9.1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69.83	本年支出合计	2281.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511.81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总计	2281.64	总计	2281.6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69.83	1769.83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18	29.18					
20132	组织事务	29.18	29.18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29.18	29.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38.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75	38.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5	38.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4	26.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4	2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3	14.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1	12.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36.57	1436.5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94.33	794.33					
2110101	行政运行	574.41	574.41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9.92	219.9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42.24	642.2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42.24	642.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8.69	238.6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8.69	238.69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38.69	238.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81.64	677.05	1,604.59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	3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00	3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38.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75	38.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5	38.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4	26.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4	2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3	14.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1	12.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7.11	581.66	1,105.4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44.87	581.66	463.21			
2110101	行政运行	581.66	581.6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63.21		463.2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42.24		642.2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42.24		642.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99.15		499.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8.69		238.69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238.69		238.6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0.46		260.4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0.46		260.4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31.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	3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38.69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38.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64	26.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1,687.10	1,687.1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99.15		499.15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769.83	本年支出合计	2,281.64	1,782.49	499.1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11.8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51.3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60.4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281.64	总计	2,281.64	1,782.49	499.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82.49	677.05	1,105.4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0	30.00	
20132	组织事务	30.00	3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0.00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5	38.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75	38.7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75	38.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64	26.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64	26.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53	14.5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1	12.11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87.11	581.66	1,105.45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044.87	581.66	463.21
2110101	行政运行	581.66	581.66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63.21		463.21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42.24		642.2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42.24		642.2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18.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4.49	30201	办公费	1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3.57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27.71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85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7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 医疗补助 缴费	12.11	30209	物业管 理费		31007	信息网 络及软件 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 会保障缴 费	4.08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 备	
30113	住房公 积金	51.56	30212	因公出 国（境） 费用		31009	土地补 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 （护）费		31010	安置补 助	
30199	其他工 资福利支 出	39.5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 着物 and 青 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30215	会议费	1.08	31012	拆迁补 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 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 待费	1.01	31019	其他交 通工具购 置	
30303	退职 （役）费		30218	专用材 料费		31021	文物和 陈列品购 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 置费		31022	无形资 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 助		30225	专用燃 料费		31099	其他资 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 助	
30307	医疗费 补助		30227	委托业 务费		31201	资本金 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4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5	39906	赠与		
					58.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1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18.19	公用经费合计					58.8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1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16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16
3. 公务接待费	6	1.0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表

单位：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 和结 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260.46	238.69	499.15	0	499.15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8.69	499.15		499.1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 权出让收入安 排的支出		238.69	238.69		238.69	
2120802			土地开发支 出		238.69	238.69		238.69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 配套费安排的 支出	260.46		260.46		260.46	
2121399			其他城市基 础设施配套费 安排的支出	260.46		260.46		260.4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511.81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1769.83万元，本年支出2281.64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

（一）2021年收入1769.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8.3万元，增长4.04%，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531.14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8.69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二) 2021年支出2,361.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79.81万元,下降3.38%,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677.0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618.19万元,公用支出58.86万元。
2. 项目支出1604.59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
4. 经营支出0.00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782.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0.28万元,下降9.65%,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3299-其他组织事务支出3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0万元。主要原因是对莆田市引进人才住房补助。

（二）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8.7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01万元，增长5.4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因此造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三）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14.5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75万元，增长5.4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因此造成行政单位医疗保险增加。

（四）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12.1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53万元，增长4.58%。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人员工资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增加。

（五）2110101-行政运行581.6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5.73万元，下降4.24%。主要原因是2021年度部分奖金减少，因此造成人员经费减少。

(六) 2110199-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463.2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04.05万元，下降39.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申请科目部分使用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七) 2110299-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642.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42.24万元。主要原因是环保项目增加，项目经费由原来使用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现在使用本科目。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499.1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10.47万元，增长28.4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0802-土地开发支出238.69万元，较2020年决算数增加154.65万元，增长184.02%。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年初预算用于环保项目支出。

(二) 2121399-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0.46万元，较2020年决算数减少44.18万元，增长14.5%。主要原因是生态补偿资金市本级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本单位2021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77.05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618.1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

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58.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1.17万元，比年初预算的6.72万元，下降,82.5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和接待报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与年初预算的0万元持平。全年安排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团组0个，参加其他单位

出国团组0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0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出国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的0万元持平，主要是按照省政府要求必须采购应急环境监测车，用于应急事故发生处理。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年初预算的0万元持平，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0辆，主要是：本年无采购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0.16万元，与年初预算的3万元，下降94.67%，主要是环境应急车使用比较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1.01万元，比年初预算的3.72万元，下降，72.85%。主要是本年度公务接待减少，累计接待15批次、84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10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莆田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木兰

溪流域生态补偿资金、生态补偿资金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6642.38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8.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17.37%，主要是：本年度部分人员增加，机关运行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7.1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7.1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7.1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名称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部门业务费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实际 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市本级 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 补助县区					
	总 额	1404.51	1298.8	1034.13	1034.13	1034.13	0	10	80	8	
	其中：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276.8	276.8	255.95	255.95	255.95	0	---	92	---	
	基金预算拨款	1127.71	1022	778.18	778.18	778.18	0	---	76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长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一是空气环境质量；二是水环境质量；三是总量控制目标；四是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情况；五是机动车污染整治情况；六是畜禽养殖业污染整治情况；七是生态保护情况；八是环境风险防范情况；九是环保投入情况；十是区域突出环境问题整治情况；十一参与文明考评、绩效考评，平安单位考评等。				莆田市生态环境系统按照莆田市委、市政府和省厅的部署安排，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治理木兰溪的重要理念，围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大力实施蓝天、碧水、碧海、净土“四大工程”，坚决推进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努力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在开局之年干出了新气象、赢得了新荣誉，去年莆田市生态环境局被省厅党组记集体三等功，城厢生态环境局等3个集体被授予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先进集体；有2名干部获评全省“最美基层环保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环保节目数量	按照电视台实际发布宣传环保节目数量统计	正向	期	6.0	≥4.00期	40	6.0	完成宣传数量。
			完成罚没收入	按照实际罚没收入统计	正向	万元	6.0	≥100.00万元	87.71	5.26	疫情期间，按照国家要求执行处罚决定。
		大气走航次数	按照实际走航次数计算	正向	次	6.0	≥4.00次	4	6.0	完成每季度走航。	

		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按照年度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统计	正向	次	6.0	>=1.00次	1	6.0	完成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
	质量指标	罚没收入缴国库比率	完成率=(当年度缴库数量/当年度罚没收入)*100	正向	%	6.0	>=100.00%	87.71	5.26	完成全部缴库。
		按照年度考核完成率	按照年度实际考核数量县区/全市所有考核县区*100%	正向	%	7.0	>=100.00%	100	7.0	完成年度考核任务。
		大气走航完成率	按照大气走航实际走航天数/预计当年度走航总天数*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完成大气走航百分百。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 ★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7.0	>=100%	100	7.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8.0	>=100.00%	100	8.0	提升全民意识。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实际提供准确数据量/计划提供准确数据量)*100	正向	%	6.0	>=90.00%	90	6.0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
	生态效益指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类	8.0	>=2.00类	2	8.0	达到2类水质标准。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实际监测天数*100	正向	%	8.0	>=95.00%	98.9	8.0	空气达标98.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90.00%	90	6.0	群众满意度90%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表示满意或较满意的企业/参与调查的总企业数)×100%	正向	%	4.0	>=90.00%	90	4.0	企业满意度90%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88.52				
监控结果应用 (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6.0	主要部分项目未通过国家验收,尚未支付货款。				
							12.47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主要部分项目未通过国家验收,尚未支付货款。		
				业务费转移支付补助县区是否市委市政府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上传市委市政府文件依据		
				小计			6.0	主要部分项目未通过国家验收,尚未支付货款。					
总分(S)						100	90.52	主要部分项目未通过国家验收,尚未支付货款。					
评价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S≥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S<60)											

东圳水库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含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名称	东圳水库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含环境监管能力建设）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朱正扬				联系电话			0594-268172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转移支付	市本级	实际支出	补助县区	全年实际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3800	1713.5	3800	1042.5	853	189.5		10	61			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基金预算拨款	3800	1713.5	3800	1042.5	853	189.5		---	61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资金用于东圳水库流域污染治理，生态修复和保护、环境监管能力建设等。							本年度完成莆田市环境监管能力三年行动方案实施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环境监测应急车辆采购数量	按照福建省三年行动方案采购环境监测应急车辆数量统计	正向	台	73.00	>=3.00台	3	7.0	完成2022年采购
	数量指标	完成采购服务数量	计算方法：按照当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数量	正向	项	7.00	>=2.00项	2	7.0	完成2022年采购
	数量指标	移动环境执法设备数量	按照三年行动方案统计当年度移动执法设备采购数量。	正向	套	732.00	>=320.00套	320	7.0	完成2022年采购
	数量指标	配备网格员数量	按照当年度实际配备网格员数量统计	正向	人	773.00	>=1073.00人	1073	7.0	刚完成采购，设备未到位
	数量指标	建设高清视频监控数量	按照实际安装高清视频监控系统数量统计	正向	套	730.00	>=30.00套	30	7.0	完成2022年采购
	质量指标	服务验收合格率	按照服务验收合格/政府采购服务总数*100%	正向	%	70.00	>=100.00%	100	7.0	完成验收

		环境监测设备验收合格率	按照环境监测设备验收合格数量/当年度采购监测设备总数*100%	正向	%	$\geq 80.00\%$	100	8.0	完成验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投入金额	按照当年环境监测监察投入金额统计	正向	万元	≥ 600.00 万元	1042.5	1.65	项目未完成采购
		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投入比例	按照（当年环境监测监察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监察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监察投入*100%	正向	%	$\geq 20.00\%$	20	6.0	相对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geq 60.00\%$	100	6.0	相对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类	≥ 2.00 类	2	6.0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实际监测天数*100	正向	%	60.00%	>=	98.9	5.93	目标值设置比较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 满意问卷数量/问卷总数*100%	正向	%	100.00%	>=	90	10.0	群众满意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85.58
监控结果应用 (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0.0		主要本年度部分项目未完成采购。资金未支付		
				-15.91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主要本年度部分项目未完成采购。资金未支付		
		小计				0.0		主要本年度部分项目未完成采购。资金未支付		
总分(S)								100	91.58	主要本年度部分项目未完成采购。资金未支付
评价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S≥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S<60)								

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名称	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资金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杨志强				联系电话			0594-2681729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全年实际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市本级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总额	480	0	480	0	0	0	0	10	0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基金预算拨款	480	0	480	0	0	0	0	---	0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于2020年9月1日前将拟建位置(含已建城市空气站)及相关技术报告报省站北岸,并申请建设经费,确保新建城市站于2021年底前建成投入使用。					3座空气站已完成招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工程量	按照当期实际建成的规模计算	正向	平方米、公里等	4.0	>=0.00平方米、公里等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正常运行天数	计算方法:按全年空气自动站运行实际情况统计	正向	天	6.0	>=0.00天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质量指标	质量达标率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正向	%	5.0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空气自动站监测工作完成率	空气自动站监测工作完成率=(实际监测工作完成量/计划监测工作完成量)*100	正向	%	6.0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③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④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价时对照评价要点逐项分析折算。总数折算为4,逐项分析时,完全符合相关规定的,一项折算为1,折算结果相加为最终完成数据。	正向	/	4.0	>=0.00/ /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7.0	>=0.00%	0	0.0

		工程建设进度	以当期末工程建设完成进度为准	正向	%	4.0	$\geq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分配下达及时率	分配下达及时率=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应分配下达金额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原则上以9月30日前分配下达的金额为准。	正向	%	7.0	$\geq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成本指标	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资金成本	按照实际空气自动监测站建设资金投入总额	反向	万元	7.0	≤ 0.00 万元	0	7.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实际提供准确数据量/计划提供准确数据量)*100	正向	%	6.0	$\geq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geq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生态效益指标	大气环境质量提升	按照上年度大气质量/本年度大气质量*100%	正向	%	7.0	$\geq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生态环境改善度	生态环境改善度=对生态环境改善表示满意的群众人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群众总人数*100	正向	%	5.0	$\geq 0.00\%$	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提供监测结果准确率	监测结果准确率=(实际监测结果准确量/计划监测结果准确量)*100	正向	%	6.0	$\geq 0.00\%$	0	0.0	财政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表示满意或较满意的企业/参与调查的总企业数)*100%	正向	%	4.0	$\geq 0.00\%$	0	0.0	财政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居民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问卷数量/问卷总数*100%	正向	%	6.0	$\geq 0.00\%$	0	0.0	财政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7.0		
监控结果应用(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0.0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小计	0.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总分(S)		100	7.0	年中预算调整时，财政全部上收，已全部调减。
评价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S≥6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S<60)			

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名称	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朱正扬				联系电话			0594-2681729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全年实际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市本级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总额	3390	5699.62	0	3390	5699.62	0	5699.62	10	100	1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基金预算拨款	3390	5699.62	0	3390	5699.62	0	5699.62	—	100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分配下达及时率	分配下达及时率=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应分配下达金额 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原则上以9月30日前分配下达的金额为准。	正向	%	6.0	>=100%	100	6.0	资金全部分配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提升全民意识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类	6.0	>=2.00类	2	6.0	水质达标2类	
	生态效益指标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COD指标/COD合格指标*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合格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总氮合格指标*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合格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总磷合格指标*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合格率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90.00%	90	6.0	群众满意度90%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表示满意或较满意的企业/参与调查的总企业数)*100%	正向	%	4.0	>=90.00%	90	4.0	企业满意度90%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90.0			
监控结果应用(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0.0		不存在偏差	
						0.0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不存在偏差	
				小计				0.0		不存在偏差	
总分(S)						100		100.0		不存在偏差	
评价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S≥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S<60)									

生态补偿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									
	项目名称	生态补偿资金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朱正扬				联系电话			0594-2681729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全年实际 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市本级 支出	转移支付 补助县区		市本 级 实际 支出	转移支付 补助县区			
	总 额	5354.78	5354.78	0	5354.78	4258.78	0	4258.78	10	80	8
	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基金预 算拨款	5354.78	5354.78	0	5354.78	4258.78	0	4258.78	—	80	—
	财政专 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 转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 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 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对各县区饮用水源保护进行补助, 市级出资总额的45%。					完成对各县区饮用水源保护进行补助, 市级出资总额的45%。					
绩效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 性质	计量 单位	年度 指标 值	指标 分值	指标 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 标	仙游县治理水域面 积	按照仙游县水域 面积治理面积统 计	正向	平方公里	3.0	>=607.64 平方公里	607.64	3.0	完成治理 水域
			荔城区治理水域面 积	按照荔城区水域 面积治理面积统 计	正向	平方公里	3.0	>=15.66 平方公里	15.66	3.0	完成治理 水域
			城厢区治理水域面 积	按照城厢区水域 面积治理面积统 计	正向	平方公里	3.0	>=230.46 平方公里	230.46	3.0	完成治理 水域
			涵江区治理水域面 积	按照涵江区水域 面积治理面积统 计	正向	平方公里	3.0	>=375.28 平方公里	375.28	3.0	完成治理 水域

		秀屿区治理水域面积	按照秀屿区水域面积治理面积统计	正向	平方公里	3.0	≥ 2.30 平方公里	2.3	3.0	完成治理水域
质量指标		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正向	%	5.0	$\geq 100.00\%$	100	5.0	完成指标完成率 100%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正向	%	5.0	$\geq 100.00\%$	100	5.0	完成指标完成率 100%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正向	%	5.0	$\geq 100.00\%$	100	5.0	完成指标完成率 1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 制度。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 的业务管理制度。③财务管理 制度是否合法、 合规、完整。④ 业务管理制度是 否合法、合规、 完整。评价时对照评价要点逐项 分析折算。总数 折算为4，逐项 分析时，完全符合 相关规定的，一 项折算为1，折算 结果相加为最终 完成数据。	正向	/	3.0	$\geq 4/$	4	3.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县区目标完成率	县区目标完成率= 完成上级主管部 门下达目标的县 区数量/补助的县 区数量 $\times 100$	正向	%	5.0	$\geq 100\%$	100	5.0	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分配下达及时率	分配下达及时率= 规定时限内分配 下达金额/应分配 下达金额规定时 限内分配下达金 额原则上以9月30 日前分配下达的 金额为准。	正向	%	6.0	$\geq 100\%$	100	6.0	完成全部分配。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6.0	>=100%	100	6.0	资金到位率百分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提升文明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类	6.0	>=2.00类	2	6.0	水质达标2类。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COD指标/COD合格指标*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考核完成率。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总氮合格指标*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考核完成率。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总磷合格指标*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考核完成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90.00%	90	6.0	群众满意度90%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表示满意或较满意的企业/参与调查的总企业数）×100%	正向	%	4.0	>=90.00%	90	4.0	企业满意度90%。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90.0		
监控结果应用（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10.0	主要是本年度市直20%部分已经完成分配，未支出。	
								20.0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主要是本年度市直20%部分已经完成分配, 未支出。
	小计		10.0	主要是本年度市直20%部分已经完成分配, 未支出。
总分(S)		100	88.0	主要是本年度市直20%部分已经完成分配, 未支出。
评价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S≥9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S≥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S<60)			

生态补偿资金（2020项目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名称	生态补偿资金（2020项目尾款）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朱正扬				联系电话			0594-2681729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全年实际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市本级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总额	404.68	201.1	404.68	0	163.8	163.8	0	10	81	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04.68	201.1	404.68	0	163.8	163.8	0	---	81	---
	基金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用于空气质量科学学会商研判及管控策略；二是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市县规划编制、三是“十四五”海洋生态保护研究报告和重点流域保护规划编制；四是木兰溪感潮河段低溶解氧诊断及解决措施研究项目等。					开始木兰溪感潮河段低溶解氧诊断及解决措施研究项目研究，“十四五”海洋生态保护研究报告和重点流域保护规划编制，完成碳普惠研究编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编制方案数量	按照本年度完成编制方案数量进行统计	正向	套	3.0	>=4.00套	3	2.25	本年度完成三项规划编制。
			完成采购服务数量	计算方法：按照当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数量	正向	项	8.0	>=4.00项	3	6.0	本年度完成三项规划编制。
质量指标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COD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正向	%	8.0	>=100.00%	100	8.0	8.0	指标完成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正向	%	8.0	>=100.00%	100	8.0	指标完成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正向	%	8.0	>=100.00%	100	8.0	指标完成率100%	
		服务编制完成率	按照完成编制服务数量/年度编制服务总数量*100%	正向	%	8.0	>=100.00%	100	8.0	编制完成率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7.0	>=100.00%	100	7.0	资金到位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5.0	>=100.00%	100	5.0	全民意识提升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实际提供准确数据量/计划提供准我数据量)*100	正向	%	5.0	>=20.00%	20	5.0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支持
		生态效益指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类	5.0	>=2.00类	2	5.0	达到2类水质。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COD指标/COD合格指标*100%	正向	%	5.0	>=100.00%	100	5.0	达标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总氮合格指标*100%	正向	%	5.0	>=100.00%	100	5.0	达标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总磷合格指标*100%	正向	%	5.0	>=100.00%	100	5.0	达标率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 满意问卷数量/问卷总数*100%	正向	%	10.0	>=100.00%	100	10.0	居民满意率百分百。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87.25		
监控结果应用 (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0.0	-31.31	0.0	存在编制规划不达预期。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小计						0.0	0.0
总分(S)						100		95.25	存在编制规划不达预期。		
评价等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S≥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S<60)									

水环境在线监测监管能力建设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名称	水环境在线监测监管能力建设资金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朱正扬				联系电话			0594-2681729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全年实际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市本级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总额	500	0	500	0	0	0	0	10	0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基金预算拨款	500	0	500	0	0	0	0	—	0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资金结余结转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实验室基础能力建设;二是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和应急能力提升;三是水环境在线监测监管能力建设;四是大气环境监测监管能力建设等项目					本年度已经按照一是实验室基础能力建设;二是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和应急能力提升;三是水环境在线监测监管能力建设;四是大气环境监测监管能力建设等项目进行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字木兰溪系统	按照当年度实际建设木兰溪系统数量统计	正向	套	6.0	>=0.00套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建设高清视频监控数量	按照实际安装高清视频监控数量统计	正向	套	6.0	>=0.00套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完成采购服务数量	计算方法:按照当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数量	正向	项	7.0	>=0.00项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环境监测应急车辆采购数量	按照福建省三年行动方案采购环境监测应急车辆数量统计	正向	台	7.0	>=0.00台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质量指标	服务验收合格率	按照服务验收合格/政府采购服务总数*100%	正向	%	6.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环境监测设备验收合格率	按照环境监测设备验收合格数量/当年度采购监测设备总数*100%	正向	%	6.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6.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分配下达及时率	分配下达及时率=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应分配下达金额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原则上以9月30日前分配下达的金额为准。	正向	%	6.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8.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投入比例	按照（当年度环境监测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投入*100%	正向	%	7.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生态效益指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类	8.0	>=0.00类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木兰溪水质优良比例	木兰溪水质优良天数/365天*100%	正向	%	7.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表示满意或较满意的企业/参与调查的总企业数）×100%	正向	%	4.0	>=0.00%	0	0.0	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0.0		

监控结果应用 (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 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0.0	0.0	项目存在重复申报，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项目存在重复申报，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小计		0.0	项目存在重复申报，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总 分 (S)		100	0.0	项目存在重复申报，预算调整财政全部收回资金。
评价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S≥6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 (S<60)			

土壤污染防治修复及效果评估、试点采样等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名称	土壤污染防治修复及效果评估、试点采样等经费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朱正扬				联系电话			0594-2681729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全年实际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市本级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总 额	171	171	171	0	100.9	100.9	0	10	59	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基金预算拨款	171	171	171	0	100.9	100.9	0	---	59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本年度土壤宣传;二是恒赫治理修复编制一份;三是恒赫治理效果评估一份;四是土壤、地下水、农村综合规划一份。					全市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和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10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采购服务数量	计算方法:按照当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数量	正向	项	5.0	>=2.00项	2	5.0	完成土壤规划编制
			对土壤治理进行宣传次数	按照实际宣传数量统计	正向	次	8.0	>=4.00次	4	8.0	完成本年度宣传任务
			土壤治理项目规划编制数量	按照年度实际委托第三方编制土壤治理项目规划编制数量统计	正向	份	8.0	>=2.00份	2	8.0	完成规划编制

	质量指标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试点项目完成率	按照当年度完成项目数量/预计项目总数*100%	正向	%	8.0	>=100.00%	100	8.0	完成土壤治理和修复百分百	
效益指标		服务编制完成率	按照完成编制服务数量/年度编制服务总数量*100%	正向	%	7.0	>=100.00%	100	7.0	完成本年度编制	
		环境宣传完成率	计算方法：按照宣传次数/预计总次数*100%	正向	%	7.0	>=100.00%	100	7.0	完成本年度宣传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7.0	>=100.00%	64.7	4.53	本年度下达110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投入比例	按照（当年度环境监测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投入*100%	正向	%	6.0	>=20.00%	20	6.0	提升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90.00%	90	6.0	提升全民生态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土壤污染地块修复完成率	按照土壤污染地块修复地块数量/年度预计修复地块数量*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完成修复	
		土壤、地下水、农村综合规划应用率	按照土壤、地下水、农村综合规划应用数量/预计年度土壤、地下水、农村综合规划应用总数*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应用率百分百	
		掌握企业污染源动态比例	按照实际掌握企业污染源家数/全市需要掌握企业污染源家数*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掌握企业土壤动态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问卷数量/问卷总数*100%	正向	%	10.0	>=90.00%	90	10.0	居民满意度90%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87.53	

监控结果应用 (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 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41.0	21.0	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造成资金未支付。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造成资金未支付。
	小计		21.0	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造成资金未支付。
总分(S)		100	72.53	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未完成，造成资金未支付。
评价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S \geq 8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S<60)			

莆田市环境监测监察及应急指挥业务用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基本情况	预算单位名称及编码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项目名称	莆田市环境监测监察及应急指挥业务用房							预算年度	2021	
	项目负责人	朱正扬				联系电话			0594-2688958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其中:		全年实际执行数	其中: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市本级实际支出	转移支付补助县区			
	总额	1500	1500	1500	0	238.69	238.69	0	10	16	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基金预算拨款	1500	1500	1500	0	238.69	238.69	0	---	16	---
	财政专户拨款	0	0	0	0	0	0	0	---	0	---
	结余结转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省级补助资金	0	0	0	0	0	0	0	---	0	---
其他	0	0	0	0	0	0	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争取开工建设,完成房子地基,建房等建设,共需要支付资金1500万元。					项目已2021年11月25日开工,工期460天,总建筑面积11970.53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环境监测监察业务用房项目	按照实际环境监测监察业务用房项目实际统计数量	正向	项	7.0	>=1.00项	1	7.0	已经开始建设
			完成采购服务数量	计算方法:按照当年度政府采购实际数量	正向	项	7.0	>=1.00项	1	7.0	完成监理等采购服务。
			建设工程量	按照当期实际建成的规模计算	正向	平方米、公里等	4.0	>=3000.00平方米、公里等	11970.53	4.0	按照实际总面积审批。
	质量指标		服务验收合格率	按照服务验收合格/政府采购服务总数*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服务已经完成验收。
			环境监测监察业务用房建设完成率	按照实际建设业务用房工程进度/业务用房建设总工程*100%	正向	%	6.0	>=100.00%	12.5	0.75	已经开工两个月。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③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④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价时对照评价要点逐项分析折算。总数折算为4，逐项分析时，完全符合相关规定的，一项折算为1，折算结果相加为最终完成数据。	正向	/	4.0	>=4/	4	4.0	管理制度健全。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进度	以当期末工程建设完成进度为准	正向	%	4.0	>=50.00%	12.5	1.0	已经开工两个月。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 ★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6.0	>=100%	22.45	1.35	资金到位22.45%。
		分配下达及时率	分配下达及时率=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应分配下达金额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原则上以9月30日前分配下达的金额为准。	正向	%	6.0	>=100%	100	6.0	完成全部下达资金。
效益指	经济效益指标	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投入金额	按照当年度环境监测监察投入金额统计	正向	万元	6.0	>=1500.00万元	238.69	0.95	完成支付238.69万元。

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8.0	>=100.00%	100	8.0	提升全民生态文明意识。	
		环境监测监察能力建设投入比例	按照(当年度环境监测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投入)/上一年度环境监测投入*100%	正向	%	8.0	>=20.00%	20	8.0	提升环境监测及监察能力建设	
		提升环境应急能力比例	(环境应急投入金额-上一年环境应急投入金额)/上一年环境应急投入金额*100%	正向	%	8.0	>=20.00%	20	8.0	提升环境监测及监察能力建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	6.0	>=90.00%	90	6.0	群众满意度90%
			企业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表示满意或较满意的企业/参与调查的总企业数)*100%	正向	%	4.0	>=90.00%	90	4.0	企业满意度90%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72.05		
监控结果应用(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高出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离数	35	项目按照序时进度实施,由于各项前期审批比较缓慢,造成资金支付进度比较缓慢。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位			84.0				
				小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0	项目按照序时进度实施,由于各项前期审批比较缓慢,造成资金支付进度比较缓慢。		
总分(S)							100	39.05	项目按照序时进度实施,由于各项前期审批比较缓慢,造成资金支付进度比较缓慢。		
评价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S≥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S≥80)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S≥6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合格(S<60)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木兰河流域生态补偿资金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

评价机构（小组）：

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1）项目实施依据：为积极融入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健全流域生态补偿机制，加大木兰流域生态保护和水环境治理力度，推进美丽莆田建设。

（2）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具体由仙游县、城厢区细化安排使用，用于流域内水资源保护、城乡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等。

2. 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和基金预算拨款，根据《莆田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市生态环境部门预算和绩效目标的通知》（莆财资环〔2021〕5号）、《莆田市财政局关于批复2021年市本级预算调整的通知》（莆财资环〔2021〕69号）文件，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3390万元，预算调整调增2309.62万元，实际到位金额5699.62万元，本次绩效评价对象实际支出金额5699.62万元，预算实际执行率为100%。2021年部门业务费的项目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组织和管理：根据《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莆田市木兰流域生态补偿办法的通知》（莆政综〔2017〕81号）和莆田市财政局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莆田市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莆财资环〔2020〕57号）的

要求，加强木兰河流域生态补偿，巩固木兰溪生态环境的成果，改善木兰溪水源环境。

资金组织和管理：主要用于流域范围内水资源保护，城乡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乡镇（农村）小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维，畜禽养殖业污染整治，重点小流域整治、企业环保搬迁改造，节水工程、生态修复、造林防护等本级组织实施的水资源保护建设项目，上级人民政府（部门）下达的水环境整治任务、各级环保督察需整改的水环境整治项目一级跨区域的水环境整治项目。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度木兰河流域生态补偿资金2021年年初预算安排3390万元，预算调整调增2309.62万元，实际使用5699.62万元，，实际支出率100%。支出资金主要用于流域范围内水资源保护，城乡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乡镇（农村）小型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日常运维，畜禽养殖业污染整治，重点小流域整治、企业环保搬迁改造，节水工程、生态修复、造林防护等本级组织实施的水资源保护建设项目，上级人民政府（部门）下达的水环境整治任务、各级环保督察需整改的水环境整治项目一级跨区域的水环境整治项目，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

木兰溪、萩芦溪两大流域国省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为95%，排名全省第5位；小流域14个省控断面 I ~III类水质比例为100%，排名全省第3位；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近岸海域22个国省控点位水质优良（一、二类）面积比例为91.05%，排名全省第3位。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合理的评价方法，遵循明确主体、科学公正、公开透明等基本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包括决策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过程指标（资金管理）、产出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效益指标（项目效益）。结合项目内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个性指标进行评价，具体如下表所示：

木兰河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各业务费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五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按照评价要点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三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p>	2	2	按照评价要点的程序规范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目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p>	4	4	按照评价要点设立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指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p>	3	3	按照评价要点细化绩效指标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p>	3	3	按照评价要点科学编制项目预算
过程（15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 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财政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p> <p>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p>	9	9	<p>预算执行率=（5699.62/5699.62）*100%=100% 得分=100%*9=9</p>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p>	2	2	按照评价要点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p> <p>评分标准：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p>	2	2	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符合要求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p>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p> <p>评分标准：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p>	2	2	按照评价要点有效执行各项制度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仙游县治理水域面积	反映仙游县治理水域面积	按照仙游县水域面积治理面积统计，完成治理水域面积607.64平方公里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5	5	实际完成治理水域面积604.64平方公里
		城厢区治理水域面积	反映城厢区治理水域面积	按照城厢区水域面积治理面积统计，完成治理水域面积230.458平方公里得满分，未完成不得分。	5	5	实际完成治理水域面积230.458平方公里
	产出质量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COD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按照COD指标情况进行评分，水环境COD指标合格得满分，不合格不得分。	5	5	COD合格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按照总氮指标情况进行评分，水环境总氮指标合格得满分，不合格不得分。	5	5	总氮合格率100%

		核完成率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100%	按照总磷指标情况进行评分，水环境总磷指标合格得满分，不合格不得分。	5	5	总磷合格率100%
		分配下达及时率	反映资金分配下达及时情况	分配下达及时率=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应分配下达金额×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5	下达率=100%
		资金到位率	反映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5	5	资金到位率100%
效益（35）	项目效益	全民生态	反映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情况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6	6	有提升

分)	文明意识提高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反映水质达标情况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达到省达标得满分，不达标不得分	6	6	水质达标2类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合格率	反映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COD指标 /COD 合格指标*100%，合格率100%得满分，未达100%，不得分。	6	6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合格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	反映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 /总氮合格指标*100%，合格率100%得满分，未达100%，不得分。	6	6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合格率100%。

合格率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	反映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 / 总磷合格指标 *100%，合格率100%得满分，未达100%，不得分。	6	6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100%。
群众满意度	反映群众满意情况	群众满意度=（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 / 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5	5	全年目标≥90%，实际比例90%。
总 分 (90 (含) -100分为优、80 (含) -90分为良、60 (含) -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10 0	1 0 0	

3、评价方法

本次事前绩效评价主要采用比较分析、因素分析、公众评判等方法进行论证。

(1) 比较分析法：项目实际的实施与推进情况与项目可行性研究、项目实施方案中的指标及内容进行对比；

(2) 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项目目标、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

(3) 公众评判法：通过专家评价、现场访问、电话调研及抽样调查等。

4、评价标准：

坚持客观、科学、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项目的目标值，项目预算制定的计划标准、国家公布的行业系统执行标准、过去实际发生且执行的历史标准、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等。按照客观实际的工作情况评价评分。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收集数据资料：资金投入、实际到位和实际支出情况，明确资金来源、使用范围、预算调整情况；2021年年初项目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项目实施依据、项目概况、指标体系、项目目标完成值等情况。

2、对项目进行目标监控，落实项目进度和完成情况

3、对项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与年初设定的目标值进行比对，查找差距，反馈问题并采取相对应的解决措施，填写绩效自评表格，得出评价结论。

4、按照要求将部门评价报告和部门评价表上报财政部门，并针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改进预算管理，提高支出绩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评价结论

经评价，莆田市环境监测站部门业务费部门绩效评价得分100，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具体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绩效评价表所示。

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绩效自评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计量单位	年度指标值	指标分值	指标完成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仙游县治理水域面积	按照仙游县水域面积治理面积统计	正向	平方公里	4.0	≥607.64平方公里	607.64	4.0	完成仙游县水域面积治理
			城厢区治理水域面积	按照城厢区水域面积治理面积统计	正向	平方公里	4.0	≥230.46平方公里	230.46	4.0	完成城厢区水域治理。

质量指标	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 *100%	正向	%	7.0	$\geq 100.00\%$	100	7.0	COD 达标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 *100%	正向	%	7.0	$\geq 100.00\%$	100	7.0	总氮达标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完成率	按照本年度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上一年度平均值为标准 *100%	正向	%	7.0	$\geq 100.00\%$	100	7.0	总磷达标
	管理制度健全性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②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③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④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价时对照评价要点逐项分析折算。总数折算为4，逐项分析时，完全符合相关规定的，一项	正向	/	4.0	$\geq 4/$	4	4.0	管理制度健全。

		折算为1，折算结果相加为最终完成数据。							
	县区目标完成率	县区目标完成率=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目标的县区数量/补助的县区数量×100	正向	%	5.0	≥100%	100	5.0	县区完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 ★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	6.0	≥100%	100	6.0	资金到位率百分百
	分配下达及时率	分配下达及时率=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应分配下达金额规定时限内分配下达金额原则上以9月30日前分配下达的金额为准。	正向	%	6.0	≥100%	100	6.0	资金全部分配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 (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 *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提升全民意识	
	生态效益指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类	6.0	>=2.00类	2	6.0	水质达标2类
		水域水环境COD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COD指标/COD合格指标 *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合格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总氮合格指标 *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合格率100%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	按照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总磷合格指标 *100%	正向	%	6.0	>=100.00%	100	6.0	指标合格率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 *100%	正向	%	6.0	>=90.00%	90	6.0	群众满意度90%

	意 度 指 标	企 业 满 意 度	企业满意度= (表示满意或 较满意的企业/ 参与调查的总 企业数) × 100%	正 向	%	4.0	>=90.00 %	90	4.0	企业满 意度90%	
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90.0		
监控结果应用 (扣分)				监控填报预计执行率 高出 实际执行率情况			偏 离 数 0.0	0.0	不存在 偏差		
				监控结果应用是否到 位			✓ 是 □ 否	0	不存在 偏差		
				小计			0.0	不存在 偏差			
总 分 (S)							100	100. 0	不存在 偏差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计 算 公 式 或 方 法	指 标 性 质	计 量 单 位	年 度 指 标 值	指 标 分 值	指 标 完 成 值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二) 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2021年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目标：2021年全年开展以下2个三级指标，①仙游县治理水域面积、②城厢区治理水域面积。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2. 质量目标：2021年全年开展以下5个三级指标，①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考核完成率；②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完成率；③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完成率；④管理制度健全性⑤县区目标完成率，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3. 时效目标：2021年全年开展以下2个三级指标，①资金到位率、②分配下达及时率，所有指标均在2021年年底前完成。目标完成100%。故得12分。

4. 经济效益目标/社会效益目标/生态效益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目标：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15分，得分15分）

1. 项目立项依据（满分5分，得分5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得分3分，得分的原因是按照评价要点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2）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按照评价要点的程序规范设立专项资金项目；

2. 绩效目标（满分7分，得分7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得分4分，得分的原因是按照评价要点设立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2）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得分3分，得分的原因是按照评价要点细化绩效指标；

3. 资金投入（满分3分，得分3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得分3分，得分的原因是按照评价要点科学编制项目预算；

（二）项目过程情况（满分15分，得分15分）

1. 资金管理（满分11分，得分11分）

（1）预算执行率9分，得分9分，得分的原因是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

我局预算执行率等于实际=（5699.62/5699.62）*100%=100%，得分=100%*9=9；

(2)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按照评价要点规范使用项目资金；

2. 组织实施（满分4分，得分4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符合要求；

(2) 制度执行有效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按照评价要点有效执行各项制度；

（三）项目产出情况（满分35分，得分35分）

1. 产出数量（满分10分，得分10分）

(1) 仙游县治理水域面积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实际完成治理水域面积604.64平方公里；

(2) 城厢区治理水域面积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实际完成治理水域面积230.458平方公里。

2. 产出质量（满分20分，得分20分）

(1) 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考核完成率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 COD 考核完成率100%；

(2)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完成率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总氮考核完成率100%；

(3)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完成率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总磷考核完成率100%；

(4) 分配下达及时率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下达率 $\geq 100\%$ ；

(5) 资金到位率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到位率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满分35分，得分35分）

1. 项目效益（满分35分，得分35分）

(1)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6分，得分6分，得分的原因是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有提升；

(2)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6分，得分6分，得分的原因是水质达标2类；

(3) 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考核合格率6分，得分6分，得分的原因是水域水环境 COD 指标考核合格率100%；

(4) 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合格率6分，得分6分，得分的原因是水域水环境总氮指标考核合格率100%；

(5) 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6分，得分6分，得分的原因是水域水环境总磷指标考核合格率100%；

(6) 群众满意度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数完成率达到90%，实际完成9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总结已实现绩效目标的主要相关经验及做法，反映其内容和效果，并从社会调查的访谈中提炼。专项资金预算下拨后，领导和分管领导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分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并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工作制定，明确了资金付款流程，统一了资金申请手续，做到了层层审核、层层负责。

2、为加强项目预算管理，按照专项经费的原则、使用范围对经费预算进行审核；实施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全程跟踪监控绩效运行，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3、新投运27座流域简易水质自动监测站，木兰河流域水质自动监测站增加至55座，通过水质在线监测和部门、属地的联动处置，构建了“监测吹哨、管养报到”工作格局。入河排污口整治完成99.77%，排名全省第2位。完成《莆田市木兰河流域保护条例》立法工作，自2021年12月1日起施行。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设置比较简陋：**存在数量指标、质量指标和社会效益目标等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效益存在差距，考虑欠周到。

2. **各县区资金有缺口。**部分县（区、管委会）未及时下拨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导致生态治理资金使用效益，巩固提升工作难以实现新突破。

3. **项目产出效益无法预估：**主要考核是水质指标，各县区水质指标全部达标，具体产出效益主要维持水质稳定。

六、有关建议

1、**进一步优化细化绩效目标设置：**建议进一步优化细化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设置。一是要保持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值的前后一致，避免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况。

2、**加强和财政局联系，**督促县区政府提早下达木兰流域生态补偿资金，加快项目进度，加快资金下拨进度。

3、**针对水质提升情况做出效益预估，**提升各县区水质质量，达到二类水质以上标准。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莆田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

项目单位：莆田市生态环境局

评价机构（小组）：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根据省厅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概括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12245”总体思路。即“一统领”，坚持以政治建设统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用实际行动践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筹做好生态环境保护 and 市委“双轮驱动”服务保障；“两攻坚”，攻坚木兰溪国控三江口断面低溶解氧和臭氧污染仍然易发高发问题；“两个样板”，打造“数字木兰溪”和“生态湄洲岛”两个莆田样板；“四个做优”，围绕“强产业、兴城市、惠民生、优生态、保稳定、重党建”工作部署，全力以赴做优生态环境品质、做优生态文明样板、做优环保监管服务、做优生态环保铁军；“五项重点工程”，计划投资31亿元实施数字木兰溪建设项目、大气污染防治综合分析服务项目、城乡供排水一体化试点项目、“生态湄洲岛”生态示范区建设项目、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

（1）项目实施依据

实施依据：《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评分细则》、《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计划》、《莆田市木兰流域保护条例》、莆田市人民政府阅办单2020WD50661号、阅办单2020WD50956号等。

（2）项目申报的可行性、必要性及其论证过程

按照莆田市委、市政府和省厅的部署安排，认真践行习近平总书记治理木兰溪的重要理念和关于保护好湄洲岛的嘱托，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2. 主要内容

一是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二是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三是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四是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五是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六是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七是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八是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九是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十是组织开展市级生态环境保护督查；十一是统一负责生态环境监督执法；十二是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十三是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十四是按规定开展生态环境对外交流合作；十五是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十六是完成省生态环境厅，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3. 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明确各类支出的范围和标准，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执行节约原则，减少不必要的浪费，既保证单位工作的顺利开展又尽可能地控制支出；严格执行专款专用的原则，明确项目资金使用范围的规范性，支出方式的合法性，支出金额的合理性。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度莆田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项目财政支出预算安排1298.8万元，实际使用1034.13万元，实际支出率80%。支出资金主要用于：一是空气环境质量；二

是水环境质量；三是总量控制目标；四是城市环境基础设施建设情况；五是机动车污染整治情况；六是畜禽养殖业污染整治情况；七是生态保护情况；八是环境风险防范情况；九是环保投入情况；十是区域突出环境问题整治情况；十一参与文明考评、绩效考评，平安单位考评等方面，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体目标:根据省厅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概括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12245”总体思路。即“一统领”，坚持以政治建设统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用实际行动践行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统筹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和市委“双轮驱动”服务保障；“两攻坚”，攻坚木兰溪国控三江口断面低溶解氧和臭氧污染仍然易发高发问题；“两个样板”，打造“数字木兰溪”和“生态湄洲岛”两个莆田样板；“四个做优”，围绕“强产业、兴城市、惠民生、优生态、保稳定、重党建”工作部署，全力以赴做优生态环境品质、做优生态文明样板、做优环保监管服务、做优生态环保铁军；“五项重点工程”，计划投资31亿元实施数字木兰溪建设项目、大气环境污染防治综合分析服务项目、城乡供排水一体化试点项目、“生态湄洲岛”生态示范区建设项目、生态环境监管能力建设项目。

2. 阶段性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设置依据	计算公式或方法	指标性质	指标类型	指标属性	符号	单位	指标权重	半年目标值	绩效目标值
绩效目标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环保节目数量	通用指标	按照电视台实际发布宣传环保节目数量统计	正向	定量	核心	> =	期	6	2	4
			完成罚没收入	通用指标	按照实际罚没收入统计	正向	定量	核心	> =	万元	6	50	100
			大气走航次数	通用指标	按照实际走航次数计算	正向	定量	核心	> =	次	6	2	4
			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通用指标	按照年度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统计	正向	定量	核心	> =	万元	6	25.00	50.00
		质量指标	罚没收入缴国库比率	通用指标	完成率=（当年度缴库数量/当年度罚没收入）*100	正向	定量	核心	> =	%	6	50	100
			按照年度考核完成率	通用指标	按照年度考核数量县区/全市所有考核县区*100%	正向	定量	核心	> =	%	7	0	100

		大气走航完成率	通用指标	按照大气走航实际走航天数/预计当年度走航总天数*100%	正向	定量	核心	> =	%	6	5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通用指标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可执行预算金额：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项目的可执行资金。★预算调整后清理收回的预算金额不得从预算金额中扣除。	正向	定量	核心	> =	%	7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通用指标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问卷调查满分率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定量	核心	>=	%	8	100	100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通用指标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实际提供准确数据量/计划提供准确数据量）*100	正向	定量	核心	>=	%	6	90.00	90.00	
	生态效益指标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通用指标	按照实际监测水质质量进行统计	正向	定量	核心	>=	2类	8	2	2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通用指标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实际提供准确数据量/计划提供准确数据量）*100	正向	定量	核心	>=	%	8	90.00	9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用指标	群众满意度=（表示较满意或满意的群众数量/参与调查的群众总数）*100%	正向	定量	核心	>=	%	10	90	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各业务费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p> <p>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p> <p>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p> <p>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p> <p>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五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p>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p> <p>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p> <p>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三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p>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p> <p>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p> <p>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p> <p>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p> <p>评分标准：所设绩效目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p>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评分标准：所设绩效指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p>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p> <p>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p> <p>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p>	3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p> <p>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p> <p>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p>	9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p>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宣传环保节目数量	反映开展宣传环保节目数量情况	按照实际宣传数量统计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完成罚没收入	反映当年罚没收入情况	按照实际罚没收入统计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大气走航次数	反映大气走航次数数量	按照实际走航数量统计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反映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按照实际考核数量统计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产出质量	罚没收入缴国库比率	反映收入缴库情况	完成率=（当年度缴库数量/当年度罚没收入）*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效益 (35分)	项目 效益	按照年度考核完成率	反映年度考核完成率情况	完成率=(当年度完成考核数量/年度考核数量)*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大气走航完成率	反映大气走航完成率情况	完成率=(当年度完成走航数量/年度走航数量)*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反映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升情况	按照问卷调查,全民意识加强,得满分;未达到意识提升,不得分	8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反映环境治理决策数据情况	为环境提供决策依据,的得满分;未达到能提供数据,不得分	9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反映水质情况	水质达到2类水质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9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反映空气质量情况	空气质量优良率大于90%,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9
总 分					100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按照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合理的评价方法，遵循明确主体、科学公正、公开透明等基本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评价指标体系

项目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包括决策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过程指标（资金管理）、产出指标（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效益指标（项目效益）。结合项目内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个性指标进行评价，具体如下表所示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部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单位业务费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各业务费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	3	3	所设业务费均符合评价要点

		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五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三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规范性均符合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目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所设绩效目标均符合评价要点

		<p>绩效指标明确性</p>	<p>依据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指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p>	3	3	<p>所设指标均符合评价要点</p>
<p>资金投入</p>		<p>预算编制科学性</p>	<p>项目预算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目标相适应，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p>	<p>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p>	3	3	<p>所有业务费预算编制均符合要点</p>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p>项目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反映项目执行情况。</p> <p>预算是否按照执行，反映核预算执行情况。</p>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p> <p>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p> <p>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p>	9	7.2	<p>预算执行率=（1034.13/1298.8）*100%=80% 得分=80%*9=7.2</p>
		资金使用合规性	<p>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财务管理规定，反映项目资金规范运行情况。</p>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p> <p>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p> <p>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p> <p>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p>	2	2	资金使用均合规

	组织 实施	管理制度 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符合要求
		制度执行 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制度执行均符合规定
产出 (35 分)	产出 数量	宣传环 保节目 数量	反映开展宣传环保节目数量情况	按照实际宣传数量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完成4期环保宣传任务
		完成罚 没收入	反映当年罚没收入情况	按照实际罚没收入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4.4	完成87.71万元，得分 = 5*87.71/100=4.4分

效益 (35分)		大气走航次数	反映大气走航次数数量	按照实际走航数量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完成4次走航任务
		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反映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按照实际考核数量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完成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
	产出质量	罚没收入缴国库比率	反映收入缴库情况	完成率 = (当年度缴库数量/当年度罚没收入) * 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4.4	完成87.71万元，得分 = 5 * 87.71 / 100 = 4.4分
		按照年度考核完成率	反映年度考核完成情况	完成率 = (当年度完成考核数量/年度考核数量) * 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完成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完成率100%
		大气走航完成率	反映大气走航完成情况	完成率 = (当年度完成走航数量/年度走航数量) * 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走航完成率100%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反映全民生态意识提升情况	按照问卷调查，全民意识加强，得满分；未达到意识提升，不得分	8	4	全民意识有一定提升
	项目效益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反映环境治理决策数据情况	为环境提供决策依据，的得满分；未达到能提供数据，不得分	9	6	有为环保决策提供依据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反映水质情况	水质达到2类水质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9	9	水质达标2类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反映空气质量情况	空气质量优良率大于90%，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9	9	全年空气优良率98.9%
总分 (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100	90	

3. 评价方法：采用比较法，比较法主要是将实际工作完成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坚持客观、科学、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项目的目标值，按照客观实际的工作情况评价评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收集数据资料：资金投入、实际到位和实际支出情况，明确资金来源、使用范围、预算调整情况；2021年年初项目预算编制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明确项目实施依据、项目概况、指标体系、项目目标完成值等情况。

2. 对项目进行目标监控，落实项目进度和完成情况。

3. 年末对项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与年初设定的目标值进行比对，查找差距，反馈问题并采取相对应的解决措施，填写绩效自评表格，得出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一) 评价结论

2021年莆田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项目根据部门评价涉及的评价指标体系，采用查看系统数据及各类材料等方法开展绩效评价，评价得分90分，评价等级为优秀等次。

莆田市生态环境局单位业务费项目部门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指标权重	指标得分	得分说明
决策 (1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各业务费项目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五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	3	3	所设业务费均符合评价要点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三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规范性均符合评价要点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评分标准：所设绩效目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	4	4	所设绩效目标均符合评价要点

		项目绩效与实施的情况。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的设定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的明细情况。	<p>评价要点：</p> <p>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p> <p>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p> <p>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p> <p>评分标准：所设绩效指标与上述要点不符的，一个要点扣1分，扣完为止。</p>	3	3	所设指标均符合评价要点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目标相适应，以反映和考核预算的科学性、	<p>评价要点：</p> <p>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p> <p>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p> <p>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p> <p>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p> <p>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3</p>	3	3	所有业务费预算编制均符合要点

			合理性情况。				
过程 (15分)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资金是否按计划执行，反映预算执行情况。	<p>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可执行资金）×100%。</p> <p>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支出的资金。</p> <p>预算可执行资金：一般公共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预算调整后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调整后预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的可执行资金为财政实际下达的预算数，年终未支出被财政清理收回的资金不得冲减财政实际下达预算数。</p> <p>评分标准：得分=预算执行率×9</p>	9	7.2	<p>预算执行率=</p> <p>$(1034.13/1298.8) \times 100\% = 80\%$</p> <p>得分=80%*9=7.2</p>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的管理规定，反映考核资金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分标准：得分=均符合上述四个要点的业务费项目数/业务费项目数×2	2	2	资金使用均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的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反映考核和管理对项目顺利实施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标准：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的制定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2	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符合要求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是否相符管理，反映考核管理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评分标准：完全符合上述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	2	2	制度执行均符合规定

				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宣传环保节目数量	反映开展宣传环保节目数量情况	按照实际宣传数量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完成4期环保宣传任务
		完成罚没收入	反映当年罚没收入情况	按照实际罚没收入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4.4	完成87.71万元，得分 = 5*87.71/100=4.4分
		大气走航次数	反映大气走航次数数量	按照实际走航数量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完成4次走航任务
		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反映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	按照实际考核数量统计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5	完成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
	产出质量	罚没收入缴国库比率	反映收入缴库情况	完成率 = (当年度缴库数量/当年度罚没收入) * 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 = (完成数量/目标数量) × 指标分值	5	4.4	完成87.71万元，得分 = 5*87.71/100=4.4分

效益 (35分)	项目 效益	按照年度考核完成率	反映年度考核完成率情况	完成率=(当年度完成考核数量/年度考核数量)*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5	完成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完成率100%
		大气走航完成率	反映大气走航完成率情况	完成率=(当年度完成走航数量/年度走航数量)*100 达到或超过目标值的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得分=(完成数量/目标数量)×指标分值	5	5	走航完成率100%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	反映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情况	按照问卷调查,全民意识加强,得满分;未达到意识提升,不得分	8	4	全民意识有一定提升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	反映环境治理决策数据情况	为环境提供决策依据,的得满分;未达到能提供数据,不得分	9	6	有为环保决策提供依据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	反映水质情况	水质达到2类水质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9	9	水质达标2类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	反映空气质量情况	空气质量优良率大于90%,得满分;未达到目标值的,不得分	9	9	全年空气优良率98.9%
		总 分				100	90

(二) 主要绩效

经评价核验,2021年莆田市生态环境局部门业务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除个别指标未完成,大部分指标超额完成,具体如下:

1. 数量目标：2021年全年开展宣传环保超过4次，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大气走航4次，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完成罚没收入87.71万元，未达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87.71%

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1次，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2. 质量目标：2021年罚没收入缴国库比率100%，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年度考核完成率100%，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

大气走航完成率100%，达到批复的绩效目标任务值，目标完成1000%。

3. 生态效益目标：2021年该项目实施后，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10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100%。

2021年该项目实施后，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100%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100%。

2021年该项目实施后，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达2类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100%。

2021年该项目实施后，环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8.9%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目标完成率达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满分15分，得分15分）

1. 项目立项依据（满分5分，得分5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得分3分，得分的原因所设业务费均符合评价要点

(2)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规范性均符合评价要点

2. 绩效目标（满分7分，得分7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得分4分，得分的原因是所设绩效目标均符合评价要点

(2)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得分3分，得分的原因是所设指标均符合评价要点

3. 绩效目标（满分3分，得分3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得分3分，得分的原因是所有业务费预算编制均符合要点。

(二) 项目过程情况（满分15分，得分13.2分）

1. 项目资金管理（满分11分，得分9.2分）

(1) 预算执行率9分，得分7.2分，扣分的原因是预算执行率为80%，得分=80%*9=7.2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使用均合规

2. 组织实施（满分4分，得分4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符合要求

(2) 制度执行有效性2分，得分2分，得分的原因是制度执行均符合规定

(三) 项目产出情况（满分35分，得分33.8分）

1. 产出数量（满分20分，得分19.4分）

(1) 宣传环保节目数量5分，得分5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 \geq 4次。

(2) 大气走航次数5分，得5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 \geq 4次。

(3) 完成罚没收入5分，得4.4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87.87%，因此得分4.4分。

(4) 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次数4分，得4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 \geq 100%。

2. 产出质量（满分15分，得分14.4分）

(1) 罚没收入缴国库比率5分，得分4.4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100%，实际缴库比例87.7%。

(2) 年度考核完成率5分，得5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100%。

(3) 大气走航完成率5分，得5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100%。

(四) 项目效益情况（满分35分，得分28分）

1. 项目效益（满分35分，得分28分）

(1) 全民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率8分，得分4分，得分的原因是全民意识提升比较缓慢。

(2) 为环境管理提供技术服务9分，得分6分，得分的原因是部分项目未能实际得到数据支撑。

(3) I~III类水质达标比例达2类9分，得分9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水质2类。

(4) 环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分，得分9分，得分的原因是全年目标 \geq 90%，实际比例98.9%。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 碧水保卫战提质扩面。一是木兰溪综合治理取得新的突破。新投运27座流域简易水质自动监测站，木兰流域水质自动监测站增加至55座，通过水质

在线监测和部门、属地的联动处置，构建了“监测吹哨、管养报到”工作格局。入河排污口整治完成99.77%，排名全省第2位。完成《莆田市木兰流域保护条例》立法工作，自2021年12月1日起施行。二是海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稳步推进。全面开展入海排污口“全口径”排查整治，按照“一口一策”完成分类整治61个。完成全市县级海漂垃圾“海上环卫”队伍组建，基本消除入海溪流劣V类水体，443公里海岸线累计清理存量垃圾约495吨。三是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整治取得扎实成效。强化东圳水库“水华”风险防控，委托温州大学开展东圳水库藻类防控专项研究。加大农村饮用水源保护力度，全部完成省定54个“千人以上万人以下”农村饮用水源保护区划定。

2. 蓝天保卫战提速加力。一是强化重点行业全过程VOCs管控。对全市涉VOCs企业进行现场帮扶，指导65家企业完成“油改水”，59家制鞋企业刷胶工位安装万向吸风罩，进一步提高了废气收集效率。二是加强移动源排气污染监管力度。在仙游、涵江各建设1套机动车黑烟抓拍设备，实现“天地车人”一体化监管。建立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I/M）制度，构建了生态环境部门检测取证、公安交管部门实施处罚、交通运输部门监督维修、市场监管部门监督检查的联合监管执法模式。三是强化大气污染治理科技支撑。委托中国科学院厦门城市环境研究所，每月分析环境空气质量并提出防控建议。开展VOCs及颗粒物走航，精准诊断我市VOCs及颗粒物污染的整体分布情况，进一步提高了挥发性有机物治理的科学性、针对性和有效性。四是持续抓好施工扬尘专项整治。多次联合市住建局、城市管理局成立专项督查组，对34个在建工地开展现场督查，督促企业落实自查自纠主体责任，确保检查覆盖面和工作质量。

3. 净土保卫战提能强基。一是强化建设用地土壤环境风险管控。完成首个污染地块治理修复项目（原恒赫五金电镀厂地块），现已可按规划开发利用。

二是大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试点工作，初步建立以县域为单位“投、建、管、运”一体化的治理格局，推进56个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投资3.36亿元。三是扎实开展“绿盈乡村”创建。2021年新认定“绿盈乡村”139个（其中“绿盈乡镇”2个），累计创建“绿盈乡村”713个，占比78.6%。

4. 环境监管服务提级增效。一是统筹推进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9+1”个问题，已完成整改“2+1”个；转办的357件信访件已全部办结销号。省环保督察48项整改任务已全部完成整改。二是进一步强化生态环境源头管控。完成市级“三线一单”成果编制，形成了覆盖全市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与国投云顶公司进行积极对接，协调收储已过期的二类可交易排污权氮氧化物5489.3124吨、二氧化硫685.4915吨。三是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联合开展“静夜守护”专项行动，形成了全省首例按日计罚、“政企噪声防治圆桌对话”联控联管等创新举措，并推动整治常态长效，专项行动期间受理噪声污染投诉件较去年同期减少8.5%。市县两级生态环境部门参与12345平台坐席接线，解决了一批群众反映强烈的工地施工噪声、餐饮油烟污染等问题。四是有序开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成效纳入2021年度县区（管委会）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书考核范围，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技术评估专家库，先后五轮摸排核查线索88条，共启动生态损害赔偿案例15起，已磋商成功6起。

5. 为加强项目预算管理，规范财务，不断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和办法；严把专项资金使用关，做到专款专用，管理规范。

（二）存在的问题

1. 受疫情影响，2021年行政处罚案件因复议或诉讼被政府、人民法院撤销，导致罚没收入无法达到年初预算的目标值，环境执法案件相对较少，罚没款收入与预期存在差距。

2. 预算采购执行不到位，部分采购由于疫情原因，前期无法按时推进，最后造成采购已经完成党组研究、政府采购中心采购，最后设备未能及时到位。

六、有关建议

1. 加强事前评估，提高项目预算编制准确性。制定预算编制的标准和编制方法，重视基础资料的收集和整理，适当增加预算弹性，更加全面完整的编制。按照编制要求，在编制前与各科室进行详细沟通，细致分析，更加科学完整地进行判断，提高资金安排与实际支出项目资金的匹配度，有效提高项目资金预算的准确性。

2. 严格项目管理过程，加强预算执行进度。预算项目资金到位后，要及时组织项目实施，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结合工作进度序时推进，进一步提高资金实施进度，确保预算项目资金支付的时效性。按照“序时、均衡、安全、有效”的要求，严格项目管理过程，加强预算执行督导工作。

3. 咨询财政部门，最大程度的减少在设置绩效指标和目标值的随意性和不科学性，切实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监控、自评工作的质量，进一步规范绩效评价的工作流程。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